

证券代码：873025

证券简称：绿洋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2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

首席合伙人：张恩军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00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33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66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86,273.58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61,308.25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,454.70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1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08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-40	仪器仪表制造业
C-27	医药制造业
F-51	批发业
C-35	专用设备制造业
C-32	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35	专用设备制造业
M-74	专业技术服务业
C-38	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L-72	商务服务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,645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809.70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5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9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北京兴华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，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因涉及欣泰电气民事诉讼，一审判决北京兴华赔偿 808 万元，北京兴华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。

3. 诚信记录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项目合伙人：沈延红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5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、1997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参与多家公司挂牌申报、新三板年报审计、上市公司年报审计、财务尽职调查及专项审计工作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牟了然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2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2 年 12 月加入本所，参与多家新三板年报审计、上市公司年报审计、财务尽职调查及专项审计工作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陈荭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。长期从事证券审计业务，参与及担任过多家公司年报审计工作。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，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5 日